证券代码:600269　股票简称:赣粤高速　编号:临2025-036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24)SCP398号文注册,本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2025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5赣粤SCP005),发行规模为人民币8亿元,发行期限为270日,起息日为2025年8月19日,发行利率为1.57%。本次募集资金8亿元已于2025年8月19日划入公司指定账户。

特此公告。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

关于新增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为建信旗下部分基金产品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5年8月21日起,以上券商将销售本公司旗下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基金简称
1	020682	建信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环保产业股票C
2	021852	建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中证500指数增强E
3	021930	建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纯债债券F
4	020726	建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灵活配置混合C

自2025年8月21日起,投资者可在以上销售机构的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业务,具体业务的办理请参照本公司及以上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流程。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投资者通过以上券商办理业务时,请按照各代销网点的具体规定执行。

一、新增销售机构如下:

1.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科苑南路2666号中国华润大厦L4601-L4608

客服电话:0755-82026586

网址:https://www.ciccwm.com/

二、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联系方式

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010-66228000

网址:http://www.ccbfund.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57　股票简称:宁波中百　编号:2025-014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佘桃女士因个人原因于2025年8月20日向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递交辞呈,辞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佘桃女士确认,其与公司监事会并无任何意见分歧;就其辞任公司监事一事,并无其他事宜须知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股东。

一、监事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佘桃	外部监事	公司依法取消监事会设置生效或补选产生新任监事之日(以孰早者为准)	2027年9月13日	个人原因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因佘桃女士的辞任将导致公司监事会监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在公司依法取消监事会设置生效或补选产生新任监事之日(以孰早者为准)前,佘桃女士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非职工监事职责。

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佘桃女士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1日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调整申购及定投起点金额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与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国联民生证券")协商一致,自2025年8月21日起,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C类份额(A类基金代码:590009,C类基金代码:590010)在国联民生证券的首次申购、追加申购和定投起点金额调整为1元起。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lsc.com.cn	95570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www.postfund.com.cn	010-58511618 400-880-161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38　证券简称:*ST椰岛　公告编号:2025-028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改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改后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70,0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70,0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8月27日。
- 本次上市后股改限售流通股剩余数量为2,928,420股。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一)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椰岛"或"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6年1月12日经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2006年2月13日作为股权登记日,于2006年2月15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二)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改限售股持有人关于本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除法定承诺事项以外,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附加承诺以下事项:"持有的公司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即送股完成之日)起,至少在24个月内不在交易所上市竞价交易;自上述限售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12个月内不超过5%,在24个月内不超过10%,且在此24个月内,只有在任一连续5个交易日(公司全天停牌的,该日不计入5个交易日)公司二级市场股票收盘价格不低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前最后一天的收盘价(若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事项,应对该价格进行除权处理)的时候,国资公司方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所持有的股份。对于同意进行股权分置改革但所持股份存在权属争议、质押、冻结等情形的非流通股股东、不同意参加股改的非流通股股东和无法联系的非流通股股东,国资公司承诺将先代为支付该部分非流通股所对应的对价数量。国资公司保留日后追偿代为支付的对价股份的权利,而被代为送股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票的上市流通,应经过国资公司的同意。"

国资公司上述承诺已于2010年履行完毕,此次申请上市的股改限售股持有人无上市特别承诺。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一)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曾发生过2次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0年5月6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二〇〇九年度利润分配临时提案》,以200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66,000,000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以未分配利润每10股送红股3股。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0年5月25日,变动后的股份总数为298,800,000股。

公司于2011年5月9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298,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送红股0.5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6元(含税),即每10股送红股5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6元(含税)。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0.056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0.0004元。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5月20日,除权(除息)日为2011年5月23日,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1年5月24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11年5月26日,变动后的股份总数为448,200,000股。

上述两次利润分配导致公司股本发生变化前,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总数为100,000股,经过两次利润分配送转股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总数为270,000股(偿还代垫对价股份后持股191,817股)。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数量以分配、公积金转增后的股本总额为基数计算。

(二)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变化情况

1、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没有发生发行新股、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等导致的股东持股比例变化情况。

2、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部分股东持股发生变化。一方面是因为司法过户公司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股东持股情况重新确权所致;另一方面是因为部分股东为获得流通权,根据股改方案的要求,向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偿还其代为垫付的对价股份所形成。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的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备忘录》等有关规则,对公司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申请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解除限售事宜进行了核查。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自获得所持流通股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本意见书出具之日,海南椰岛本次解限售股东已履行股权分置改革中做出的承诺,上市流通数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的有关规定,同意海南椰岛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根据海口市国资公司出具的承诺函,其持有的78,183股股票过户完成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六、本次限售股流通上市情况

(一)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70,000股;

(二)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25年8月27日;

(三)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1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91,817	0.04	191,817	0
2	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78,183	0.02	78,183	0
合计		270,000	0.06	270,000	0

(四)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本次限售股股东名称是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股改说明书中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股东名称是海口市房地产投资交易中心,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存在差异是:2000年11月28日,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2000)琼高法执提字第620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将债务人海口市房地产投资交易中心拥有的海口椰岛10万股法人股股权折价10万元抵偿所欠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相应债务。海口市国资公司此次申请解限售的股份系信达资产偿还的78,183股。

(五)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十一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

七、本次股本变动结构表

	本次流通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流通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198,420	-270,000	2,928,42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45,001,580	270,000	445,271,580
股份合计	448,200,000	0	448,200,000

八、其他事项

保荐机构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委派陈绵飞担任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因工作原因,金元证券现委派钱坤担任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

九、上网公告附件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55　证券简称:捷荣技术　公告编号:2025-038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申请授信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2025年5月15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及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综合授信及贷款额度,公司及子公司拟为上述25亿元的综合授信及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由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及贷款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等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捷耀精密五金(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耀精密")拟向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华润银行")申请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重庆捷荣汇盈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汇盈")拟为捷耀精密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相关事项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此授信金额不等于公司的最终实际融资金额,最终实际融资业务品种、金额和期限以公司与华润银行签订的借款协议、担保合同等合同为准。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提供的对外担保余额为0。公司涉及的担保均为公司与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间的担保,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实际担保余额为39,150.72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金额的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公司日常融资进行的担保行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3888　证券简称:新华网　公告编号:2025-042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6月12日收到控股股东新华通讯社(以下简称"新华社")《关于划转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至新华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通知》,新华社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64,679,740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1.00%)无偿划转至新华社全资子公司新华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投控")持有。新华社与新华投控已签署《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项已取得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财政部的批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2025年6月17日及2025年6月21日及2025年7月21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新华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的法律意见》《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新华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收购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免于发出要约的法律意见》《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报告》及《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二、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第五十五条规定:"收购人在收购报告书公告后30日内仍未完成相关股份过户手续的,应当立即作出公告,说明理由;在未完成相关股份过户期间,应当每隔30日公告相关股份过户办理进展情况。"

2025年8月20日,公司收到新华投控发来的《关于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事项进展说明》,截至目前,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项相关手续尚在办理中。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和胜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5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8月20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8月2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8月2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三乡镇前陇工业区美源路5号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大楼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

4、会议召集人: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李江先生

公司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建湘先生因工作原因出差外地未能主持本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超过半数董事推举,确定李江先生作为公司本次股东会主持人。

6、本次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87人,代表股份154,536,7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366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153,372,5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949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80人,代表股份1,164,14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71%。

(二)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81人,代表股份2,184,9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82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1,020,82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657%。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80人,代表股份1,164,14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71%。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54,368,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13%;反对112,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8%;弃权55,494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016,91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3086%;反对112,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516%;弃权55,494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398%。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2.01《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54,369,0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15%;反对112,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8%;弃权55,094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017,31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3269%;反对112,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516%;弃权55,094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215%。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54,364,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6%;反对112,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8%;弃权59,594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8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012,81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1210%;反对112,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516%;弃权59,594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75%。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关于增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54,367,1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03%;反对112,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8%;弃权56,994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015,41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2400%;反对112,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516%;弃权56,994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085%。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4、《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54,446,4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16%;反对57,1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0%;弃权33,124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4%。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094,7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8698%;反对57,1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142%;弃权33,124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0%。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5、《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54,444,2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02%;反对56,5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6%;弃权35,924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2%。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092,5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7691%;反对56,5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868%;弃权35,924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441%。

表决结果:本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经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审议事项的表决程序、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5-043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28日(星期四)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1日(星期四)至2025年8月25日(星期一)16:00前访问全景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进行提问,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m.kpc@kpc.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16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8月28日下午15:00-16:00,联合公司控股股东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举行2025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等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召开时间:2025年8月28日(星期四)下午15:00-16:00

召开地点: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

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颜炜先生、财务总监孙志强先生、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张梦珣女士、独立董事王桂华女士等(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8月28日(星期四)下午15:00-16:00,登录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8月21日(星期四)至2025年8月25日(星期一)16:00前访问全景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进行提问,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m.kpc@kpc.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雨

电话:0871-68324311

传真:0871-68324267

电子邮箱:irm.kpc@kpc.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5-044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华润三九(西阳)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阳制药")
	本次担保金额	1,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否□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否□不适用:_____

注:上述被担保人为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昆药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5,615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68
特别风险提示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内部决策程序

为支持公司旗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满足相关下属公司融资担保需求,经公司十一届三次董事会及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5年度由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旗下公司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5615亿元的银行融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详见《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2025-020号)和《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5-026号)。

(二)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支持旗下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2025年8月20日,在上述批准范围内公司发生如下担保(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额度	已使用担保额度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对于公司的担保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									
昆药集团	西阳制药	100%	104.86%	招行重庆分行	2025-8-20至2026-8-19	700	1,000	5,000	4,000	0.96%	否	不涉及
昆药集团	西阳制药	100%	104.86%	重庆农商行	2025-8-20至2026-8-19	300						
合计		—	—	—	—	—	1,000	1,000	5,000	4,000	0.96%	—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华润三九(西阳)制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吉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242709382237R
成立时间	1996年12月24日
注册地	重庆市酉阳县板溪轻工业园金园大道南路108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7,55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中药提取物生产;中草药种植;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中草药收购;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批发;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个人卫生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201,934,546.05	189,274,451.75
	负债总额/元	199,569,519.88	198,481,689.03
	银行贷款总额/元	—	—
	流动负债总额/元	165,042,363.68	165,115,388.41
	净资产/元	2,365,026.17	-9,207,237.28
	资产负债率	98.83%	104.86%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76,167,848.12	3,750,239.97
	净利润/元	-174,371.19	-11,572,263.45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以上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列示财务状况为被担保人公司单体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序号	被担保人	银行	担保合同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担保范围	其他方共同担保或反担保
1	西阳制药	招行重庆分行	700	2025-8-20 2026-8-19	至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全部债务。具体包括:本金及相应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和延迟履行金;为实现担保权和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告费、送达费、差旅费、申请出具强制执行证书费等)及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不涉及
2	西阳制药	重庆农商行	300	2025-8-20 2026-8-19	至	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贷款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费/保险费、公证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甲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一切费用,因债务人/担保人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不涉及

注:

1、保证期间为协议签署日起,至主合同债务发生期间的最后到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2024年11月20日,昆药集团为西阳制药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4,500万元,担保期限为2024年11月20日至2025年11月20日。因相关贷款已于2024年12月30日结清全部本息,昆药集团对该笔贷款的担保已终止。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及体系内下属公司2025年度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支持下属公司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整体利益;担保金额符合公司及下属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对被担保公司(包括公司全资子公司、全资子公司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资信状况、现金流向及财务变化等情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系于本公司202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发生,该额度经本公司十一届三次董事会批准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该额度时认为,本次担保计划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及相关下属公司2025年度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被担保人主要包括:公司全资子/孙公司以及昆药商业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其中,昆药商业对其非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担保。公司董事会结合相关公司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认为该等公司财务状况稳定、经营情况良好,总体担保风险可控;该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整体利益。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孙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1820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5%;公司对子/孙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1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19%;公司及子/孙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4.5615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68%;公司对子/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2.3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38%;公司及子/孙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06　证券简称:远东传动　公告编号:2025-035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董事会和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8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不得进行质押,有效期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指定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2025年8月20日公司与浦发银行许昌分